2014.10 686

滙聲

總幹事心聲

1 風潮中的教會

1 屬靈雋語

2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強烈譴責聲明及呼籲」

專心專講

3 堅強 !? 軟弱 !?

港人港事

4 食得是福？

暖廬

5 你身邊有人需要婚姻輔導嗎？

特稿

6 由多元成家到事實婚姻

特稿

7 田景堂——從學校開始到社區

8 繫連妙結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會訊

編輯小組：蘇成溢、陳智衡、何寶鈴、黃偉耀、朱耀光
執行編輯：容慧雯
督 印 人：蘇成溢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編印

地　　址：香港九龍太子道西191號馬禮遜紀念會所
電　　話：2397 1022
圖文傳真：2397 7405
電　　郵：editor@hkcccc.org
網　　址：http：//www.hkcccc.org

總幹事心聲

蘇成溢牧師

風潮中的教會

香港是個開放城市，住在這裡的人，經常接觸新事物，會聽到保守和開放的思想意見，也會遇到來東西南北的各方人士，故此，大家過往在社區中要不斷學習尊重對方、體諒他人、互相關懷和同舟共濟。

然而，因着政府施政方針的落差，政黨各持己見，各界利益立場出現矛盾，人的價值觀分歧愈來愈大，再加上政制改革方案引起的強烈反響，引致近來社會爭拗愈趨嚴重，不同群體就各類議題勢成水火，各式各樣的示威遊行接踵而來，香港快要變成一個充斥着指責、爭鬥、造勢、威嚇的憤怒之地。

面對當下的風潮，教會，應作甚麼？

從指出錯誤到同心祈禱

九月初應邀在教會的主日崇拜中講道，引用馬太福音十八章15-20節時指出，要將此段經課放於馬太福音十八章全章的脈絡來看。經文的前段其實反映初期教會面臨逼迫和挑戰時，怎樣關心那些信心軟弱的（“小子”6節）、絆倒他人的（7節）、迷途犯錯的（12,14節）和得罪虧欠人的人（甚而出賣弟兄15節）；另一方面，15-17節的重點並非在進行懲治前的步驟程序，乃是求基督徒對那些得罪自己的人，不作忿恨、報復、鬥爭，乃要一而再（15節），再而三的挽回、關懷、勸導。換言之，教會應該是規勸、挽回、關顧人犯錯的地方，不是搬弄是非、興風作浪的的地方。其次，若有不認，要按申命記十九章15節的原則，兩三位證人作客觀持平的處理。除此之外，19-20節更進一步提出要為人祈禱，尤其在人軟弱、絆倒、犯錯的時候。值得留意，經文的16、19及20節均用“兩三個”，前者是“任何指控都要憑……證人的口述”，後者是“……人同心合意的求”和“……奉我的名聚會”，正要告訴基督徒，教會除審判罪惡和宣告赦免外，也當同心為那些在試探和挑戰中陷於犯錯和跌倒的人祈禱，繼續將他們的生命前路交託天父。面對當下風潮，教會要以持平中肯的態度向社會表達對是非對錯的看法，又要為各界向上主祈禱。

同甘共苦守望香港

當香港社會陷於困境未見出路，紛亂與爭吵仍熾，我們見到有人悲憤有人失望，更有人因挫敗和困惑不再留戀，要計劃離開。此時此刻，教會要以耶利米書二十九章7節的教導，為所居住的城市求平安。我們要宣告，教會一定留守香港，願意與這裡的人同甘共苦，憑信將挫敗和困惑轉化為信心和盼望（哈三2, 17-19），能重拾愛心和動力（羅八31-37），並用和平、仁愛、良善、節制等屬靈氣質（加六22-23），繼續實踐公義憐憫謙卑，促進世人共享美好生活。

資料更正：第685期「總幹事心聲」文章〈這世代牧者〉，內文第一段提及蘇成溢牧師的按立牧職年，正確應為“二十六年前”。（蘇成溢牧師於一九八八年受按立為牧師）

屬靈雋語

「我認為基督徒應付惡劣環境應有的態度是：憑著信心，面對事實，堅守崗位，接受挑戰，盡了人事，唯聽神旨。」

——梁小初：〈怎樣應付惡劣環境〉（會訊 126 期，1967 年 11 月）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
「強烈譴責聲明及呼籲」

本會對昨日警方以不成比例的暴力，對待手無寸鐵的抗爭人士，予以強烈譴責，並發出以下呼籲及要求：

1. 強烈要求警方停止使用具殺傷力器械對待抗爭人士。
2. 強烈呼籲特區政府，應認真回應眾多香港市民對真普選的訴求。
3. 懇請爭取真普選的各方團體和人士，繼續以愛與和平的方式進行爭取。
4. 期望本會信徒及教牧同工，繼續為香港及受傷人士祈禱，關懷有需要人士，並與本會各學校教師及服務單位職員，並肩緊守崗位，以真誠及愛心，實踐基督捨己精神。

本會將繼續持守聖經教導，實踐信仰，以公義和憐憫，謙卑地與上主及市民同行。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常務委員會
2014年9月29日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Our Condemnation and Appeal

We strongly condemn the Hong Kong Police for using disproportionate violence towards unarmed protesters yesterday, and hereby appeal and strongly request that,

1. the Police should stop using destructive devices against the protesters;
2. the SAR Government should carefully respond to many Hong Kong people's yearning for genuine universal suffrage;
3. all parties and individuals seeking for universal suffrage should continue to do so with love and peace.
4. our faithful and clergy should continue to pray for Hong Kong and the injured, to care for the people in need, and side by side with the staff and teachers in our schools and service units to discharge our duties with sincerity and love, and to live up to the self-sacrifice of Christ.

We pledge to uphold the Biblical standard and to live out our faith, and to walk humbly with the Lord and the Hong Kong citizens in righteousness and mercy.

The Standing Committee of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Date: 29th September, 2014

吳碧珊牧師
本會副總幹事

堅強!? 軟弱!?

男孩子於年少時候常被一些長輩教導：「男兒流血不流淚」，以及「哭是一種軟弱的行為」。究竟所說的軟弱或堅強性格及行為表現，是基於何種理據作出此評論的呢？軟弱？堅強？是與生俱來，還是後天造成？怎樣的行為表現會被視為軟弱，是否遇到極其難過或困惑事情都不可以哭泣，要強忍著自己的感受，這樣真的就是堅強嗎？堅強與軟弱是對立的嗎？我們有否發現自己在堅強、勇敢中有軟弱、恐懼？同樣在軟弱、恐懼中又會呈現堅強與勇敢？

人是一個動態的個體，亦是處於一個變化中社會環境內，因著每個人的性格、成長經驗，以及所面對社會處境都不盡相同，故思想取向，行事態度模式都會有不同。差異必然存在，這也是造物主奇妙之處。然而差異不能成為對立！但今天所見事物，人卻是愈來愈執著，未能放開胸懷，聆聽、尊重、接納差異。更誤以為擁有真理標準，將自我與別人與事物的差異簡單化！定型化！對立化！造成彼此間的撕裂！

就如當全國人大常委宣佈二零一七年特首選舉框架後，加劇著「真普聯」、「無篩選」、「佔領中環」社會運動推展；與對著幹的「保普選」、「反佔中大聯盟」、「袋住先」間的抗爭。在學聯及學民思潮倡議學生罷課抗命之時，申訴面對強權，被扼殺普選的呼喊之聲，表示唯有抗命爭取，香港才有希望之際，反佔中大聯盟即表示要設立投訴熱線，供學生家長舉報鼓吹罷課的學校名字，以阻子女在政治上受到污染及影響學習，與此同時指責罷課與抗爭行動會使普選變質，如此抗爭癱瘓中環，衝擊社會法治，讓外國勢力有機會干預，危害國家安全；他們不要香港變成叛逆之都、罷課之城。

現時社會不單在政治層面有兩極化態度，勢成水火。在社會層面上，港人與內地人彷彿亦形成了兩個陣營。指控內地人搶樓、搶奶粉、小孩隨街便溺、霸用文娛設施等不用多說；更且不少父母都非常憤怒，說經歷了床位、奶粉之爭，如今又要力爭子女原區升讀幼稚園或小學。升小學自行分配學位階段剛展開申請，明年約有五萬九千名升小學適齡學童，學位競爭愈趨激烈。更有通過投資移民來港的家長表示，特意於名校區校網置業，為求子女能進入心儀學校。同樣由於內地大學生每每獲獎學金資助，逾三成畢業後仍留港工作或繼續進修，這些內地生是直接跟香港人競爭，是佔用香港學額及工作機會……。港人與內地人間的矛盾與對立，將會更趨白熱化！

我們的信仰，可否幫助我們重新檢視，當我們面對社會種種對立與抗爭，我們應持甚麼態度回應？與關懷模式是怎樣的！保羅在羅馬書十四章以吃素及守安息日為例，呼籲各人當有不同意見或彼此關注點不同的時候，不要判斷與自己持不同意見的人，也不要輕視別人的思想，評價別人視野狹窄、軟弱、保守、無能、恐懼，自以為自己比別人更有遠象、更勇敢、更堅強。

不要爭論！因爭論不會使對方改變過來，對事情亦是無補於事的。互相的揶揄、篾視、指責、指控，只會帶來更大的創傷。每一個人的觀點純屬他個人的見解，我們必須尊重別人，沒有人有權論斷別人。

特別此刻，我們更需要為香港向上帝祈求、交託，求祂保守、帶領。上帝是那位創造及維繫者，我們都是屬於上帝的。每一個人能忠誠的按自己從上帝所領受的原則而活，上帝能使他站住。我們每個人都有堅強與勇敢的一面，同樣也有軟弱與恐懼的時刻。在互相尊重中接納彼此差異，學習開放及包容的精神，讓上帝榮光親自引領！

柴灣堂誠聘宣教師

中華基督教會柴灣堂誠聘宣教師，須修畢神學學士或道學碩士課程，具備五年以上職場工作經驗，良好書寫及溝通技巧，個性主動，熟悉推動小組發展，掌握聖經教導及基本輔導技巧。職責包括：

1）協助牧師帶領教會，參與制定發展及事工方向；須出席或主持各項會議
2）透過崇拜講道、撰寫週刊文章及開辦課程教導會友聖經知識
3）建立成青區的團契生活，包括帶領小組查經、關顧及牧養工作（約100人）
4）策劃、統籌教會佈道活動，傳講福音，教授福音班

申請者請繕履歷及照片寄香港柴灣利眾街24號東貿廣場12樓B-D室，中華基督教會柴灣堂 或電郵至：audreywylam@ccccwc.org.hk。（申請人資料只供招聘用）

何建基牧師
屯門堂

食得是福？

曾看手機訊息「中國人美好的一天」，內容提到我們一日三餐，每種食物都各有特色，例如早餐是地溝油炸條、三聚氰胺奶，午餐是福喜漢堡和脆辣雞腿、晚餐有孔雀石綠多寶魚、重金屬生蠔等等，還加上睡在甲醛四散的竹蓆床上、身邊有隨時爆炸的冒牌蘋果手機等，最後慨嘆一句：「啊！瞓醒又準備迎接更美好的一天！」這樣有創意而精簡的講述，道出香港其中實況：很多食物、家居用品都危害健康。

另一邊廂，筆者留意到近年確診患癌的親友、弟兄姊妹也有增加的趨勢。香港癌症資料統計中心數字也顯示，二零一一年癌症新症有26,998宗，預算到二零二零年，將有31,000宗。而十大常見癌症依次為大腸癌、肺癌、乳癌、肝癌、前列腺癌、胃癌、鼻咽癌、非黑色素瘤皮膚癌、非霍奇金淋巴瘤和甲狀腺癌。患癌成因很多，但若其中是跟飲食，尤其是有毒食物有關，我們實須嚴肅處理，否則後果嚴重，不單是「中國人美好的一天」，而是「中國人美好的結局」。

特區政府開始著緊監測和管制有毒食物，可能是於二零零五至二零零六年間一次由環保團體「綠色和平」進行的檢驗有關：那時該團體在天水圍、元朗及沙田等地區的7間百佳及惠康進行4次抽驗，購得共55個蔬菜樣本。結果顯示：75%的蔬菜發現共20種不同的農藥殘餘，其中「菜心」超標最為嚴重，所含的農藥“毒死蜱”超出歐盟標準240倍。那時，市民如夢初醒，原來我們每天都把有毒蔬菜放進肚子裡。

筆者嘗試搜集相關資料，了解特區政府此後的跟進，認知如下：於二零零九年一月的政府新聞公告「食環署在2007-08兩年期間，在文錦渡管制站共抽檢了約57,000架次運菜車，並無發現蔬菜來源與付運文件不符合的個案，……在進口、批發和零售層面共抽驗超過37,000個蔬菜樣本，合格率為99.9%。」其總結是：「現時的源頭管理及口岸監察制度令本港的蔬菜衛生及安全水平有極高的保障。所以，除非有人製造事端，否則供港蔬菜含大量農藥的機會是甚微。」此後，在二零零九年三月，食環署轄下的食物安全中心和歐盟委員會聯合舉辦「規管食物中殘餘除害劑區域研討會」，希望收集各方意見，對食物中殘餘除害劑作風險評估和標準制定。結果於二零一一年，議出《食物內除害劑殘餘規例》（下稱《規例》），經立法會審議於二零一二年通過，當年預算在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正式執行。現時《規例》已生效，如有任何人進口、製造或售賣含有不符，即屬違法，違例者最高可罰款五萬元及監禁六個月。

對於食環署近年所做的，筆者看到當中努力。然而，為何還有：「中國人美好的一天」的現況？筆者閱讀《規例》，見當中關注是食物內農藥的最高殘餘量，並不是要求除去有害農藥。就如我們都知道食物有防腐劑、添加劑，甚麼E127、E171等色素，會對人體有害，為何只要求標示便可售賣，而不是禁止？另，就《規例》執法問題，對於違例者最高只是罰款五萬元及監禁六個月，對於這給大眾市民吃有毒食物的行為，懲罰會否太輕、少了阻嚇力?

中國人是一個很重視「食」的民族，我們說「民以食為天」、「食得是福」。既然這樣，假若食的都有害，食得仍是福嗎？

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
邢福增教授就任崇基學院神學院院長崇拜

日期：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六日（四）
時間： 晚上七時三十分至九時三十分
地點： 香港基督教循道衛理聯合教會安素堂
（九龍油麻地窩打老道五十四號）
證道： 江大惠先生（東南亞神學教育基金會董事及崇基學院神學院退休教師）
查詢： （電話）39436708
（電郵）zoebelle@cuhk.edu.hk 黃佩歡小姐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家庭支援服務中心
地址：九龍太子道西191號馬禮遜紀念會所一樓
電話：23971495　　傳真：27873949
電郵：fssctr@hkcccc.org
網址：http://fssctr.hkcccc.org
Facebook：http://www.facebook.com/fssctr

梁玉嫻
家庭支援服務中心主任

你身邊有人需要婚姻輔導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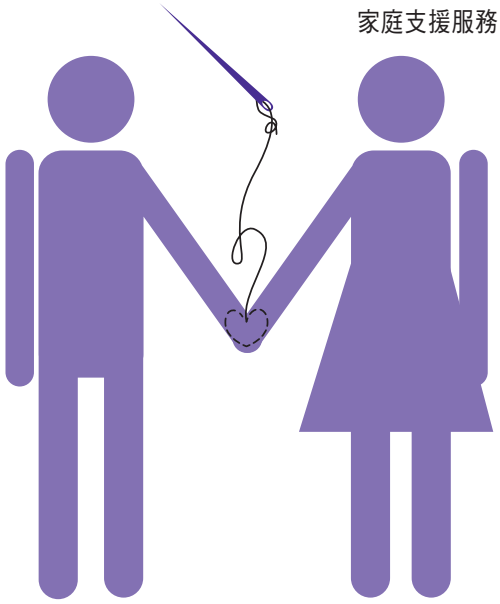

家庭支援服務中心已踏入第十六個年頭，主要仍是以提供輔導服務為主，求助個案當中，以婚姻輔導最多，包括婚姻衝突、姻親相處、離合決定及婚外情等。

而當中以婚外情的求助個案最多。此類個案求助時，情況一般都十分急切，可能有婚外情者已決定搬離或開始談判離婚，甚至是家庭已陷入十分混亂的狀態（如財政、情緒、健康及管教等）。即時與深入的介入是十分關鍵與重要的，但中心服務往往要輪候，少則等兩、三星期，多則二、三個月，有時聽到個案的急切性，都不建議他們輪候，通常都會轉介到其他機構。

但在轉介的事情上，我也有一些堅持的原則。我會轉介到一些有相熟的輔導員或機構去，因大家的助人信念較一致，而案主一般較抗拒轉介到社署的家庭服務，因社署多處理一些危機個案，此類輔導性質較重的個案，能介入的時間及層次都滿有限制。此外，若求助者在尋找其他服務時若遇上困難（如其他服務也滿額，聯絡不上等），我也願意協助，直至為他／她找到合適服務為止。

事實上，在轉介的事情上，我們遇到很大的難題，因許多與我們同類的服務中心，都有供不應求的情況，婚姻輔導員的需要，實在是相當殷切，除了輔導技巧外，特別是一些重視家庭、重視婚姻盟約、誠懇並全面協助求助者作出決定、珍視心靈世界的輔導員。以上的難處，不單我們的家庭支援服務中心才遇到，我所認識的輔導員或社工都同樣面對此難題。近年與相熟的輔導員談論，常希望有一些較全面的婚姻輔導訓練能出現，能兼顧理論、實務和靈性。一方面可協助現職的輔導員進深，另一方面讓有志從事婚姻輔導的同工能有一個起步點。

終於，這意念成真了。我們中心與霍玉蓮女士的基督為依婚姻及家庭治療使命團（註）合辦了一個三年制，名為「點滴親和婚姻輔導訓練」，就如課程章程內的介紹，這是一個「學識→修養→實務」的學習旅程，最大的特色是課程當中設立「靈修陪伴同行」，而且是必須參與的部份，盼望能訓練出靈性敏銳的婚姻輔導員。在訓練的三年內會將舉行十個工作坊，另有三十次現場示範的督導指導，務求理論與實踐都能兼顧。

能籌辦這次的訓練，對我們中心來說是帶着使命與方向的，團隊在繁重的工作中再兼顧籌劃工作，實在需要大家代禱記念。當然，我們不會以為舉辦此訓練就能解決婚姻輔導員不足的情況，但最起碼這是對現況的回應及行動，盼主悅納我們的呈獻。

註：可瀏覽該會面書http://www.facebook.com/ccmft。

公理堂誠聘同工

中華基督教會公理堂誠聘以下同工：

1）**教牧**：委身兒童事工全職宣教師一名，上環區工作，成熟獨立，具合適恩賜學歷，請撰文分享牧養異象。
2）**幹事**：中五或以上程度，成熟、主動善溝通，熟悉電腦操作，負責教會事務。
3）**工友**：中三程度，負責一般清潔、場地佈置、外勤及雜務。

以上職位均有年終雙糧及醫療津貼，有意者請繕履歷寄香港銅鑼灣禮頓道119號中華基督教會公理堂人力資源委員會，或電郵至info@ccc.org.hk。（申請人所提供資料將作保密及只作招聘有關職位用途）

張漢強牧師
上水堂

由多元成家到事實婚姻

在同運議題之上有一種講法，以為「今日台灣，明日香港」[1]。本來，在台灣的同運的確走在香港前頭，無論是同志旅遊，抑或是同運大遊行[2]，台灣都較香港行得前。台灣行得再前一些的，是二零一三年在台灣提出的《多元成家立法草案》[3]，這草案內容甚具爭議性，當中更引發眾多疑慮，衝擊了傳統對婚姻與及家庭的觀念[4]，於是，引發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有近三十萬人上街，表示反對多元成家草案，以保衛婚姻和家庭的傳統觀念及價值。爭議一直擴大，基督教群體當然也不能置身事外。據悉連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也要明確為反同志婚姻及多元成家的問題發出牧函，表明立場[5]。本來，就些都只是台灣的事。但是，近日香港平等機會委員會（平機會）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公佈建議更新現時歧視法例，推出了《歧視條例檢討》諮詢文件，其中提出了「事實婚姻」[6]，讓香港同運的議題一下子就追上了台灣的多元成家法。

在該諮詢文件中提出77條的諮詢問題，當中有好些問題，都指向對同性伴侶予以保障，故有所謂「事實婚姻」的名稱提出。而文件中十分有引導性地指出，事實婚姻正是要包括同性戀人士[7]，以及包括同居關係等[8]。如此一來，對於傳統婚姻的價值及觀念，難免引來很大的衝擊[9]。這個諮詢文件已經於十月七日截止了公眾諮詢，並且稍後會將收集到的意見，反映給政府。

作為一個公民，對於這一類有引導性的諮詢，實在難以理解。作為一個基督徒，對於擬將婚姻及家庭觀念改變，亦感難以接受。傳統，自有它的美；一夫一妻的制度建立至今，自有它的意義及價值。強要因為「與時俱進」作借口，而要改動傳統的美德，這樣只會造成混亂。無疑，我們可以對同性戀者友善有愛（這的確是我們應有的態度），但不能因此而輕易改變現有的制度與觀念。求上帝給我們智慧，讓我們不要歧視同性戀者；同時，亦讓社會、同性戀者不要歧視我們對傳統婚姻與家庭觀念堅決維護的人！誠心所願。

1. 參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a9Ugg3vjivc、http://www.truth-light.org.hk/event/title/n3186、http://www.creation-tv.com/asp/love_earth/asp/chapter3_193.asp。
2. 台灣同志大遊行早在2003年已經開始。
3. 該草案由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伴侶盟）提出，草案包括三個，即「婚姻平權草案」、「伴侶制度草案」、「家屬制度草案」。
4. 有關該草案的主張及所引發的疑慮，可瀏覽台灣雅虎網的報導。網址：https://tw.news.yahoo.com/topic-same-gender-marriage/。
5. 可參以下網址：http://www.krtnews.com.tw/church/item/10292-同婚議題-長老教會正式發函表態。該牧函名為《台灣基督長老會同性婚姻議題牧函》，文章內引述該牧函指出：「……(1) 我們相信上帝按自己形象造男造女，性別乃是上帝的創造與攝理；在一男一女婚姻內的性關係才是上帝所喜悅及賜福。……(5) 對於處在『同性性行為』生活模式中的信徒，教會有屬靈的權責關顧與牧養，以求在愛中挽回，使他們在恩典與真道中成長。……」就內容所見，是很明確地對同性婚姻表示反對的。這種立場，與該會研事與發展中心，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日發表的《同性戀議題研究方案》內容，有一定的出入。
6. 據悉此觀念是來自澳洲的「事實婚姻關係」(De Facto Relationship)。參該諮詢文件第29頁，〈2.24條〉。同時，該諮詢文件亦建議引用澳洲的做法。（參〈2.55條〉）
7. 如諮詢文件中〈引言〉的第10條；第二章的〈2.24條〉、〈2.25條〉、〈2.50條〉。
8. 諮詢文件同時建議將「前度關係」納入法例保障範圍，比如前夫、前妻、前同居女友、前同居男友等，使男女、男男、女女的關係，愈搞愈朦糊！！
9. 明光社就該諮詢文件製作了一個介紹短片，有興趣的弟兄姊妹，可到以下網址參閱：https://www.youtube.com/watch?v=q5khKU0-VhA&feature=youtu.be。

施熙甯長老
香港閩南堂

田景堂——從學校開始到社區

禮台上的十架磚牆是由會友的腳印組成的，意表跟從上主足蹟。

前言

本會堂會事工小組事工目標，是鼓勵及協助堂會彼此分享資源，成為合作伙伴，藉著搜集及探訪本會堂會傳福音的事工，期望結聯各堂會一同關心區內的福音需要，建立網絡。小組成員一行六人於本年五月二十九日分別探訪了田景堂（屯門區）、天約堂及天愛堂（天水圍區），了解現時兩區福音工作現況及傳道服務的見證，並分別撰文記述，與會內兄姊分享。

一切從祈禱開始……

一踏進田景堂，心裏頓現糾結，為何教會的辦公室會置於一所學校的地庫層呢？沿著樓梯走下去，所有疑團馬上一掃而空，原來地庫層是五臟俱全：不只有同工辦公室，還有小禮堂、茶水間、洗手間等，而主日崇拜就在蒙黃花沃紀念小學的大禮堂進行，禮台上的十架磚牆最為觸目，因每塊磚均印有會友的腳印，意表跟從上主的足蹟，特別為此感恩。

田景堂成立至今已24載，位於新界西，接近蛇口。區內公屋、屋苑及中轉屋林立，過往居民大都從事較基層的行業，多面對沉重的生活擔子，如就業困難、交通不便、破碎家庭、青少年問題、長期病患、精神疾病、智障兒童……等。故此，教會便成了明亮的金燈臺，照耀全區，信主的人數也隨之增加。

教會除了負起牧養、教導的責任，還要支援及關心會友日常生活需要和困難、調解家庭糾紛、尋求社會資源等。當黎燕萍主任牧師分享田景堂的事工時，深感上帝藉這隊精兵，透過讚美操、福音粵曲、湯水探訪長者、佈道會、甚至有弟兄姊妹遠赴中山、貴州等參與服事留守兒童等善工，肩負作鹽作光的使命。此外，該堂還聯合七間區內的教會或機構，成立屯門西北區教會網絡，同心合意禱告，同作傳福音夥伴，合辦各類型活動，如盆菜宴、新春嘉年華、醫療券、文化節、關懷黑社會事工等。至於經濟能力及資源較豐富的教會或機構，便奉獻金錢及物資，務求有錢出錢、有力出力、群策群力、協助社群、彼此建立信心與愛心。

當天，一位獨居長者主懷安息的個案，給筆者留下最深刻的印象。在尋覓聯絡其家人之際，有多位主內兄姊幫忙清理其寓所的「垃圾山」，清走約30多「車」垃圾，始能在其房子稍為「走動」。過程中，他們找到了一張寫著其已失去聯絡多時的兒子電話號碼的紙條，結果，聯絡上兒子趕及在爸爸喪禮中送終。其間，黎牧師又分享去年得了一個「撥亂反正」的異象，就是建立教會的藍圖，

其中一次會友為一位剛離世的獨居長者清理家居的震撼場面。

並繼續向貧窮人傳福音。黎牧師還領受要將牧養的掙扎、餵養的個案、合一的期待和考驗，一一寫下成書，作為眾人的見證及鼓勵。在此以先，已有兩位姊妹將自己經歷上帝的憐憫及恩典記下，由教會協助出版，印製成見證集，用作傳福音的工具。

最近，筆者有機會參與該堂一個個案中很小的部份，親身感受到牧者如何帶領姊妹從水深火熱中得釋放，藉著禱告、關懷、協助得力量，並將其個案轉化成關注社區的動力。田景堂過往似乎在人力、物力、財力都不太足夠下，一直經歷上帝的恩典，不斷成長；教牧團隊及眾肢體熱心十足，願意竭力為主作工、委身事奉，在黑暗、困難中，仍見上主伸出大能的手，施恩救助。

儘管事工及新個案不斷增多，憑藉同心合意、不住禱告和信心交托，那怕是孤單的谷底，上主必定拯救到底。願主大大使用田景堂，不但成為區內的祝福，也成為拓展上主國度的忠僕。

離開田景堂，心存四個字：「感動、感恩」！

區會

本年按立牧師、接納牧師暨差遣宣教師感恩崇拜

本會謹訂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五）晚上七時三十分，於本會長老堂（九龍太子道西191號A）舉行二零一四年按立牧師、接納牧師暨差遣宣教師感恩崇拜，敦請本會許開明牧師證道，按立國語堂金少雲宣教師及馬灣基慧堂黃慶深宣教師為牧師，接納香港閩南堂麥寶山牧師為本會牧師，並差遣余學深（鯽魚涌堂）、呂彩嫻（沙田堂）、李英漢（合一堂香港堂）、林真義（海南堂）、林啟文（長洲堂）、徐德興（基禾堂）、陳滙寶（元朗堂）、游鳳賢（協和堂）、黃文祐（基道堂（第三堂））、黃慧貞（沙田堂）、趙秀文（全完堂）、劉龍華（全完堂）、鄧承軒（龍門堂）、黎廣澤（油麻地基道堂）及盧雅麗（沙田堂）為本會宣教師。

金少雲宣教師

黃慶深宣教師

麥寶山牧師

本年度周年代表大會感恩崇拜及議事會

本會謹定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六）下午二時三十分，於本會長老堂（九龍太子道西191號A）舉行二零一四年度周年代表大會感恩崇拜，敦請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院長邢福增教授證道。同日下午四時正於本會總辦事處四樓禮堂（九龍太子道西191號馬禮遜紀念會所）舉行二零一四年度周年代表大會議事會，敬請各堂校同工及代表垂注，準時出席，共商聖工。

本年度婦女聯誼郊遊活動

本年度婦女聯誼郊遊活動定於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六）舉行，是次行程包括上午於基順愛的家崇拜及活動，午膳於松記燒鵝飯店，下午參觀壽桃牌展覽館及遊覽美味棧。每堂名額八位，收費：婦女每位＄80，男士及18歲以下青年每位＄120，2歲以下不佔座位幼兒免費。查詢請致電23971022。

宣教師團契十一月聚會

宣教師團契定於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二）舉行長洲一天遊團契活動，內容有行山、分享交流、海鮮餐等，請各堂宣教師預留時間參加。

堂會

海南堂十月開始於扶輪中學舉行主日崇拜

海南堂自十月五日開始逢主日上午十時三十分，於扶輪中學（九龍龍翔道157號）舉行主日崇拜及主日學。

香港閩南堂婦女團契舉行鑽禧紀念感恩崇拜

香港閩南堂婦女團契定於十月十八日（星期六），於香港閩南堂禮堂舉行鑽禧紀念感恩崇拜，由伯特利神學院教工實習、學士課程主任及基督教教育教授屈黎懿堅博士證道，歡迎主內兄姊踴躍赴會，同頌主恩，查詢電話：28932242。

本會堂會回應佔領街頭社會事件的具體行動

為回應九月底觸發的佔領街頭社會事件，本會有部份堂會於九月底至十月初期間，舉辦了數晚「守望香港祈禱會」，部份堂會更於日間至晚上開放教會予有需要人士入內休息及禱告，這些教會包括港島區的灣仔堂及公理堂，以及九龍區的望覺堂及國語堂；旺角區堂會又於十月三日晚上於望覺堂舉辦了「為這城求平安」聯合祈禱會，同心以禱告守望香港。

各堂堂慶消息

國語堂定於十月十九日舉行六十周年堂慶感恩崇拜及堂慶聚餐。元朗堂定於十月十九日舉行一百一十六周年堂慶感恩崇拜，由李志剛牧師證道。望覺堂已於九月七日舉行了八十六周年堂慶主日。

上水堂成立分堂基新堂

上水堂已正式在基新中學內成立分堂基新堂，首次主日崇拜已於九月十四日於基新中學舉行。

元朗堂成立分堂基元堂

元朗堂於基元中學校內植堂，定名基元堂，首次主日崇拜已於九月二十八日於基元中學舉行。

各堂人事動態

新聘同工：合一堂九龍堂已於九月十六日起，聘得陳麗雯女士為該堂宣教師；紅磡基道堂已於九月十六日起，聘得陳雪儀女士為該堂宣教師；油麻地基道堂已分別於六月一日及八月十六日起，聘得張國輝先生及顏海菱女士為該堂宣教師；香港閩南堂已於本年一月一日起，聘得伍光華牧師為該堂牧師。同工離任：大埔堂伍寶如宣教師，自九月二十五日起離任；油麻地基道堂陳麗萍宣教師，自九月六日起離任；其他人事動態：望覺堂莫苑玲宣教師自七月起轉為非全職同工；田景堂李萃婷宣教師已轉為部份時間同工，並由七月十六日起，邀得葉翠薇女士為該堂義務宣教師。

更正資料

《匯聲》685期內〈懷念華人聖樂先賢、前區會聖樂顧問黃永熙博士〉一文之作者蔣慧民執事，實為合一堂馬鞍山堂執事。